

翁源县财政局文件

翁财教【2017】38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并清算 2017 年义务教育 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的通知

翁源县教育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并清算 2017 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的通知》（粤财教[2017]465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提前下达 2018 年并清算 2017 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 1,075,440 元给你单位，此项资金支出列 2018 年“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”科目。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请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同时接受财政和审计部门的监督。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翁源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26 日印发
